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以书面通知的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星期五）上午 9:30 在公司 105 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建忠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拟向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授信额度为人民币壹亿元（包含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国际、国内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等业务），由巨力集团有限公司、杨建忠先生及其配偶姚香女士无偿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一年，以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购买原材料。具体期限及金额以公司与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签订正式合同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1 之规定，巨力集团有限公司、杨建忠先生及其配偶姚香女士为公司本次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同时，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与之相关的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2 日